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空中大學 書函

機關地址：新北市蘆洲區中正路172號

承辦人：學生事務處課外活動組 楊婷婷

電話：02-22829355#5313

傳真：02-22859513

電子信箱：ttyang@mail.nou.edu.tw

受文者：如正本（校長室等）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空大學字第112005944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中國青年救國團原函.pdf、中華民國113年青年獎章授獎辦法及推薦表.pdf

主旨：函轉中國青年救國團（以下簡稱救國團）113年青年獎章授獎辦法（含推薦表）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中國青年救國團112年11月7日（112）青社字第104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請遴薦貴單位（中心）優秀教職員工及學生參與評選，相關報名表件及佐證資料於112年12月29日（星期五）前寄送救國團總團部社會處彙辦。
- 三、青年獎章頒授辦法、推薦表電子檔可自救國團全球資訊網／最新消息／中華民國113年青年獎章授獎辦法下載。

正本：校長室、教務處、教學媒體處、研究發展處、總務處、資訊科技中心、圖書館、出版中心、主計室、人事室、推廣教育中心、人文學系、社會科學系、商學系、公共行政學系、管理與資訊學系、生活科學系、通識教育中心、創新育成中心、數位學習認證專案計畫辦公室、基隆中心、臺北中心、新竹中心、臺中中心、嘉義中心、臺南中心、高雄中心、宜蘭中心、花蓮中心、臺東中心、澎湖中心、金門中心、馬祖服務處、金門縣社區大學、澎湖縣社區大學、樹林社區大學、秘書室、桃園中心、衛生福利部專案推動辦公室、校務研究辦公室、數位華語文中心、臺灣公共服務創新研究中心、海外學生服務中心、彰化服務處、南投服務處、雲林服務處、屏東服務處、苗栗服務處、花蓮壽豐校區經營管理處、唐副校長室、非正規教育課程認證專案辦公室

副本：學生事務處



裝

訂

線